

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0年8月25日14时在湖南省益阳市资阳区长春工业园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，由监事会主席周光华先生主持召开。通知于2020年8月15日以传真、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，应出席会议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人。

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审议了以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审议<2020年半年度报告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监事会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进行了认真严格的审核，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：公司董事会编制的《2020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；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，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20年上半年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；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《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》详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；《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详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表决情况：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〉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，公司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和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的规定使用募集资金，并及时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的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，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。

《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表决情况：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监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修订后的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（2020 年 8 月修订）详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0年8月26日